

第一章 金融市场体系

1、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方式和特点

	直接融资	间接融资
定义	资金盈余单位通过直接与资金需求单位协议, 或在金融市场上购买资金需求单位所发行的股票、债券等有价值证券, 将货币资金提供给需求单位使用。	资金盈余者通过存款或者购买有价证券, 将其暂时闲置资金先行提供给金融机构, 再由金融机构以贷款、贴现等方式把资金提供给短缺者, 从而实现资金融通的过程。
特点	①直接性, 资金盈余单位与资金需求单位之间直接进行资金融通; ②分散性, 融资活动可能在企业与企业、企业与个人、政府与企业之间进行; ③融资的信誉有较大的差异性, 不同的企业和个人, 信誉好坏有较大差异; ④部分融资方式具有不可逆性, 如发行股票所得资金不需要返还; ⑤融资者有相对较强的自主性, 法律允许范围内, 融资者可以资金决定融资的对象和数量。	①间接性, 资金需求方和供给方不发生直接信贷关系, 只与金融机构发生关系; ②相对集中性, 间接融资通过金融机构进行, 金融机构一方面面对资金供应者群体, 一方面面对资金需求者群体; ③融资信誉的差异性较小, 间接融资相对集中于银行等金融机构, 国家对这方面监管较严; ④可逆性, 通过金融中介的融资均属借贷融资, 到期还本付息; ⑤融资主动权掌握在金融机构手中, 将资金贷给谁金融机构决定而不是初始供应者。
方式	股票市场融资、债券市场融资、风险投资融资、商业信用融资、民间借贷。	银行信用融资、消费信用融资、租赁融资

2、金融市场的功能

概念: 金融市场是创造和交易金融资产的市场, 是以金融资产为交易对象而形成的供求关系和交易机制的总和。

功能: 资金融通、价格发现、提供流动性、风险管理、降低搜寻成本和信息成本。

3、国际资金流动方式

国际长期资金流动: 国际直接投资、国际间接投资、国际信贷

国际短期资金流动: 贸易资金的流动、套利性资金的流动、保值性资金的流动、投机性资金的流动。

4、中国香港金融市场

分业监管模式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和保险业监理处(保监处)。

5、国际金融监管体系的主要组织

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	国际清算银行的一个正式机构, 总部在瑞士巴塞尔
国际证监会组织 (IOSCO)	金融监管国际标准制定机构之一, 秘书处西班牙马德里
国际保险监督关协会 (IAIS)	制定全球保险监督的指导原则和标准, 1994年在瑞士成立

第二章 中国的金融体系与多层次资本市场

1、上交所、深交所、创业板的营业时间

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1990 年 12 月 19 日正式营业;

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1991 年 7 月 3 日正式营业;

创业板市场 2009 年 10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启动。

2、创业板市场的特点

具有前瞻性、高风险、监管要求严格以及明显的高技术产业导向的特

3、构建多层次资本市场的新尝试——科创板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我国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政策背景【新增考点】

注册制是一种不同于审批制、核准制的证券发行监管制度, 它的基本特点是以信息披露为中心, 通过要求证券发行人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 使投资者可以获得必要的信息对证券价值进行判断并作出是否投资的决策, 证券监管机构对证券的价值好坏、价格高低不作实质性判断。

▲科创板重点服务的企业类型和行业领域【新增考点】

根据科创板定位, 保荐机构优先推荐三类企业和六大领域的科技创新企业上市

三类行业: ①符合国家战略、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市场认可度高的科技创新企业;

②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以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科技创新产业; ③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和制造业深度融合的科技创新企业。

六大领域: 信息技术领域、高端装备领域、新材料领域、新能源领域、节能环保领域、生物医药领域。

▲科创板的制度规则体系【新增考点】

科创板的制度规则体系可以总结为“1+2+6+N”体系。

1	《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布】	
2	《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	【中国证监会发布】
6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承销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技创新咨询委员会工作规则》	
N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上市推荐指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等	
		【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业协会等机构发布】

▲科创板的上市条件及上市指标【新增考点】

上市条件: ①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②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以上; 公司总股本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10%以上。③其他按规定。

五套上市指标:

	市值	净利润/营业收入
①	预计市值≥10 亿人民币	最近两年净利润为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人民币; 或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②	预计市值≥15 亿人民币	最近一年营业收入≥2 亿元, 近 3 年研发投入/近 3 年营业≥15%
③	预计市值≥20 亿人民币	最近一年营业收入≥3 亿元, 近 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 亿元
④	预计市值≥30 亿人民币	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3 亿元

▲科创板制度设计的创新点【新增考点】

①上市标准多元化; ②发行审核注册制; ③发行定价市场化; ④交易机制差异化; ⑤持续监管更具针对性; ⑥退市制度从严化。

第三章 证券市场主体**1、QDII 基金的禁止性行为**

购买不动产; 购买房地产抵押按揭; 购买贵金属或代表贵金属的凭证; 购买实物商品; 除应付赎回、交易清算等临时用途以外, 借入现金(不得超过资产净值的 10%)。利用融资购买证券, 投资金融衍生品除外; 参与为持有



基础资产的卖空交易;从事证券承销业务。

2、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定义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符合有关条件,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投资于中国证券市场,并取得国家外汇管理局额度批准的中国境外基金管理机构、保险公司、证券公司以及其他资产管理机构。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募集资金,运用所募集的部分或者全部资金以及资产组合方式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管理的境内基金管理公司和证券公司等证券经营机构。

3、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等金融机构接受投资者委托,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的金融服务。

4、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

融资交易:指投资者向证券公司缴纳一定的保证金,融(借)入一定数量的资金买入股票的交易行为。

融券交易:指投资者向证券公司缴纳一定的保证金,融入一定数量的证券并卖出的交易行为。

转融通交易:指**证券金融公司**将自有或者依法筹集的资金和证券出借给证券公司,以供其办理融资融券业务的经营活动。

5、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来源:①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所在风险基金分别达到规定的上限后,交易经手费的**20%**纳入基金;

②所有在中国境内注册的证券公司,按其营业收入的**0.5%~5%**缴纳基金(由结算机构代收);

③发行股票、可转债等证券时,申购冻结资金的利息收入;

④依法向有关责任方追偿所得和从证券公司破产清算中受偿收入;

⑤国内外机构、组织及个人的捐赠;⑥其他合法收入。

使用:①证券公司被撤销、被关闭、破产或被中国证监会实施行政接管、托管经营等强制性监管措施时,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对债权人予以偿付。

②国务院批准的其他用途。

监督管理:①中国证监会负责保护基金公司的业务监管,监督基金的筹集、管理与使用

②财政部负责保护基金公司的国有资产管理 and 财务监督

③中国人民银行负责对保护基金公司向其借用再贷款资金合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④基金公司董事会制定保护基金公司日常运营费用具体支取范围、标准及预决算并报财政部审批

⑤基金的资金运用限于银行存款、购买国债、中央银行债券(包括中央银行票据)和中央级金融机构发行的金融债券以及国务院批准的其他资金运用形式。

第四章 股票

1、股票的性质和特征

性质:①股票是有价证券,有价证券是财产价值和财产权利的统一表现形式,股票本身没有价值,但股票是一种代表财产权的有价证券,它包含着股东具有依其持有的股票要求股份公司按规定分配股息和红利的请求权。

②股票是要式证券,缺少规定的条件,股票就无法律效力。

③股票是证权证券,证券是权利的一种物化的外在形式,它是权利的载体,权利是已经存在的。

④股票是资本证券,股份公司通过发行股票筹措的资金,是公司用于营运的真实资本;股票独立于真实资本之外,在股票市场上进行着独立的价值运动,是一种虚拟资本。

⑤股票是综合权利证券,股票不属于物权证券,也不属于债权证券,而是一种综合权利证券。

特征:收益性、风险性、流动性

2、国家股



指有权代表国家投资的部门或机构以国有资产向公司投资形成的股份, 包括公司现有国有资产折算成的股份。

国家股资金来源: ①现有国有企业改组为股份公司时所拥有的净资产。

②现阶段有权代表国家投资的政府部门向新组建的股份公司的投资。

③经授权代表国家投资的投资公司、资产经营公司、经济实体性总公司等机构向新组建股份公司的投资。

3、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条件

①上市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 ②最近 2 年盈利; ③最近一期末资产负债率高于 45%;

④最近 3 年及一期财务报表未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⑤最近 2 年按照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现金分红

4、沪港通和深港通

沪港通

	沪股通	港股通
概念	指投资者委托香港经纪商, 经由香港联合交易所上海设立的证券交易服务公司, 向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申报, 买卖沪港通规定范围内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	投资者委托内地证券公司, 经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在香港设立的证券交易服务公司, 向香港联合交易所进行申报, 买卖沪港通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 机构投资者/证券账户及资金账户资产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50 万元的个人投资者
标的	上证 180 指数成份股 上证 380 指数成份股 上交所上市的 A+H 股公司股票	联交所恒生综合大型股指数 恒生综合中型股指数成份股 同时在联交所、上交所上市的 A+H 股公司股票
起始额度	每日 130 亿元人民币	每日 105 亿元人民币。

深港通

	深股通	港股通
概念	投资者委托香港经纪商, 经由香港联合交易所深圳设立的证券交易服务公司,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申报, 买卖深港通规定范围内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	投资者委托内地证券公司, 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在香港设立的证券交易服务公司, 向香港联合交易所进行申报, 买卖深港通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
标的	市值 60 亿元人民币及以上的深证成分指数和深证中小创新指数的成份股;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A+H 股公司股票。	恒生综合大型股指数的成份股; 恒生综合中型股指数的成份股; 市值 50 亿港元及以上的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的成份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 A+H 股公司股票。
起始额度	每日 130 亿元人民币	每日 105 亿元人民币

5、科创板的有关特别规定

(1) 投资者适当性

个人投资者	1. 申请权限开通前 20 个交易日 证券账户及资金账户内的资产日均不低于人民币 50 万元 (不包括该投资者通过融资融券融入的资金和证券) 2. 参与证券交易 24 个月 以上 3. 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机构投资者	符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2) 交易机制和交易方式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交易时效	T + 1	
竞价时间	开盘集合竞价时间: 9: 15—9: 25 连续竞价时间: 9: 30 —11: 30、13: 00-15: 00	
申报方式	限价申报	市价申报: (1) 最优五档即时成交剩余撤销申报 (2) 最优五档即时成交剩余转限价申报 (3) 本方最优价格申报 (4) 对手方最优价格申报 (5) 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
申报数量限定	限价申报: 200 股—10 万股	市价申报: 200 股—5 万股
盘后固定价格交易	(1) 定价方式: 收盘集合竞价结束后, 上交所交易系统按照时间优先顺序对收盘定价申报进行撮合, 并采用当日收盘价成交的交易方式。 (2) 申报时间: 9: 30—11: 30 和 13: 00—15: 30	
涨跌幅限制	(1)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 5 个交易日: 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 (2) 正常交易日: 涨跌幅比例为 20%	

6、股票投资的主要分析方法

基本分析法: 股票分析师根据经济学、金融学、财务管理学及投资学等基本原理, 对决定股票价值及价格的基本要素进行分析, 评估股票的投资价值, 判断股票的合理价位, 提出相应投资建议的一种分析方法。

技术分析法: 技术分析法是仅从股票的市场行为来分析股票价格未来变化趋势的方法。

量化分析法: 利用统计、数值模拟和其他定量模型进行证券市场相关研究的一种方法。

7、企业自由现金流: 企业自由现金流(FCFF)是指公司在保持正常运营的情况下, 可以向所有出资人(股东和债权人)进行自由分配的现金流。

8、影响股票投资价值的因素

内部因素: 净资产、盈利水平、股利政策、股份分割、增资和减资、并购重组;

外部因素: 宏观经济因素、行业因素、市场因素。

第五章 债券

1、政府债券的定义、特征

定义: 政府名义发行的、承诺在一定时期支付利息和到期还本的债务凭证

特征: 安全性高、流通性强、收益稳定、免税待遇

2、美国住房抵押贷款的分类 (资产证券化)

①**优先级贷款,** 对象为消费者信用平分最高的个人 (信用分数在 660 分以上), 月供占收入比例不高于 40%及首付超过 20%。

②**Alt-A 贷款。** 对象为信用评分较高但信用记录较弱的个人, 如自雇以及无法提供收入证明的个人。

③**次级贷款。** 对象为信用评分较差的个人, 尤其信用评分低于 620 分, 月供占收入比例较高或信用记录欠佳, 首付低于 20%。

④**住房权益贷款。** 对已经抵押过的房产, 若房产总价扣减净值后仍有余额, 可以申请再贷款。

⑤**机构担保贷款。** 指经由政府住房按揭贷款支持机构担保的贷款。

3、国际债券的特征

资金来源广、发行规模大; 存在汇率风险; 有国家主权保障; 以自由兑换货币作为计量货币



4、债券报价的主要方式

公开报价、对话报价、双边报价和小额报价

5、零息债券定价

零息债券不计利息,折价发行,到期还本,通常1年期以内的债券为零息债券。定价公式为: $P = FV / (1 + y_T)^T$

6、银行间债券市场

	银行间债券市场	交易所债券市场
交易方式	询价交易、点击成交交易	竞价撮合交易、场外交易
托管方式	一级、二级综合托管账户模式	中央登记、二级托管
结算方式	实时全额逐笔结算	中央对手方的净额结算机制

第六章 证券投资基金

1、基金资产估值频率、考虑因素

估值频率:我国的开放式基金于每个交易日估值,并不晚于下一交易日公告份额净值;封闭式基金和定期开放式基金的封闭期每个交易日都进行估值,但每周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

考虑因素:估值频率、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估值方法的一致性及公开性。

2、基金信息披露的含义

基金的信息披露是指基金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披露基金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活动。基金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等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

基金信息披露的禁止性规定:①禁止进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②禁止对基金的证券投资业绩进行预测;③禁止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④禁止诋毁其他基金管理人、托管人或者基金销售机构;⑤禁止登载任何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祝贺性、恭维性或推荐性的文字。

第七章 金融衍生工具

1、金融互换的定义、分类

定义: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当事人按共同商定的条件,在约定的时间内定期交换现金流的金融交易,可分为货币互换、利率互换、权益互换、信用互换等类别。

分类:利率互换、股权类互换、信用违约互换、货币互换

2、期货与期权的定义

期货:交易双方在集中的交易所市场以公开竞价方式所进行的标准化期货合约的交易

期权:持有者能在规定的期限内按交易双方商定的价格购买或出售一定数量的基础工具的权利

第八章 金融风险

1、金融风险的分类

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

2、金融风险的衡量

(1) 市场风险衡量:①敏感性分析、②波动性分析

(2) 信用风险衡量:①信用风险构成要素(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预期损失、非预期损失)

②信用风险评估方法(专家系统与5Cs、信用打分模型)③信用评级(外部评级、内部评级)

(3) 流动性风险衡量:①融资流动性风险:流动性覆盖率=优质流动性资产/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100%;

净稳定资金率=可用稳定自己/所需的稳定资金×100%;

②资产流动性风险(买卖价差法、冲击成本)

